

项目编号：310104103260506108028-04350871

2026 年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华泾镇（本部）

2026年06月24日
采购代理机构：万隆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6 月

2026年06月23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4
第四章	招标需求	35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55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310104103260506108028-04350871**

二、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预 算 金 额 (元)	简要规 格描述 或包基 本概况 介绍	最 高 限 价 (元)	备注
1	2026 年 市民益 智健身 苑点改 建项目	1		1290000.00	本项 目 为华涇 镇 2026 年市民 益智健 身苑点 改建项 目。供 应商应 按照招 标文件 载明的 技术参 数、苑 点信息	1290000.00	

					及相关要求完成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培训、验收、质保及配套服务。特别要求：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各苑点分散实施、场地条件差异、既有设施拆除清运、居民沟通协调、文明施工、成品保护	
--	--	--	--	--	--	--

					和 安全 防 护 等 因 素 ， 结 合 苑 点 面 积、位 置 及 现 场 条 件 统 筹 施 工 组 织。具 体 项 目 内 容、 工 作 范 围 及 所 应 达 到 的 具 体 要 求 以 招 标 文 件 相 应 规 定 为 准。		
--	--	--	--	--	---	--	--

采购预算：1,290,000.00 元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参与采购。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2026 年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 / 包级
1	自定义	法定基本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 2、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包 1
2	自定义	信用证明材料	1、近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近三年内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包 1
3	自定义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包 1
4	自定义	法定代表人	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	包 1

		授权	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	--	----	---	--

五、投标报名：

1、报名时间：2026-06-25 至 2026-07-02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

2、报名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3、招标文件售价：0 元，招标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六、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1、2026-07-16 10:00:00（北京时间），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投标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6-07-16 10:00:00 时整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八、其他注意事项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 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ome.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供应商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单位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采购代理单位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响应截止时间上传造成采购代理单位无法在响应截止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响应文件视为响应未完成。

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致电联系。

九、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上海市徐汇区华泾镇人民政府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华泾镇龙吴路 2443 号

联系电话：021-5482181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万隆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迎勋路 168 号 19 楼

联系人：陆穗华

联系电话：1363632735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二
2	采购预算	1,290,000.00 元 注：投标报价应覆盖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现场实地方案设计、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培训、验收、质保及相关配套服务费用。
3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4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 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5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本项目面向所有企业。 1、根据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u>10</u>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6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

		不予受理。 如需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万隆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将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以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发布，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7	核心产品	拉伸训练架
8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9	本次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本国产品标准适用范围	☒属于本国产品标准适用范围 ☐不属于本国产品标准适用范围。 说明：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
10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转包：否 分包：否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12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3	是否提供演示	不进行演示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4	是否提供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5	投标文件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1份。
16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17	投标保证金	否
18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9	履约保证金	否
20	付款方式	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及“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专用条款。
21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
22	投标文件的接收	1、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人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上传所需工具软件请自行至网站查询下载）。 2、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北京时间），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3、建议投标人至少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上午上传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起对已上

		传的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若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应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须签字并盖章）及时告知代理机构。 （4）开标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www.zfcg.sh.gov.cn/)
23	异常低价审查	按照《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在评标中出现异常低价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将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供应商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重点说明报价构成、履约能力、关键设备材料来源、人员配置及售后保障措施等；不能证明报价合理性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25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推荐综合得分前3名的为中标候选人。
26	交付期、地点	自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6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现场实地方案设计、供货、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7	质保期要求	1、器材保修：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产品正常使用安全寿命为八年，正常使用安全寿命期内，因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免费上门服务，免费提供更换配件）。 2、塑胶面层：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产品正常使用安全寿命为八年，保修期为五年，因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超出五年范围维修，需收取上门服务费与支付修补材料费用。
28	招标方代理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支付。
29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万隆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上海市徐汇区华泾镇人民政府。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3、“采购人”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 1、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五）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两部份组成。

1、资信及商务文件

-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 （2）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5）资格条件要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6）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7）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 （8）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 （9）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10）中小微企业声明函、网页证明资料（若有，格式见附件）；
- （11）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12）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 （13）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的声明（格式见附件）；
- （14）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见附件）；
- （15）投标方案业绩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16）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2、技术文件

- （1）“▲ ”号条款索引表；
- （2）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 （3）产品技术参数、质量性能等技术指标响应材料；
- （4）产品总体评价材料；
- （5）设施配置方案以及平面图和效果图；

- (6) 项目具体实施方案;
- (7) 环保与可持续性措施;
- (8) 紧急事件处理和应变方案;
- (9)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 (10) 售后服务及技术培训方案;
- (11) 项目投入人员一览表 (格式见附件);
- (12) 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二) 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人员工资、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人员工资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不出现分、角。

(三)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四)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 投标文件的上传

1、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采购云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

2、投标人应留足充裕的时间上传文件，如出现 CA 证书、系统或网络故障等问题导致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自行承担责任。

（六）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至“采购云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
- 2、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未对采购需求章节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6、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 7、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8、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0、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 11、未按本章“二、投标文件的编制”第五点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 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八）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

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万隆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要求，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含）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

（二）组织开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及相关人员应参加开标会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投标人如不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开标会由招标方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投标人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对投标人保证金缴纳情况（若有）进行查验、核实，提请投标人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名确认，如投标人代表对密封情况有不同意见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多数投标人意见为准。

3、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同时告知投标人代表拆封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投

标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4、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有效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无效投标人代表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

5、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报价明细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投标人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未到现场的，或开标记录不予确认且不说明理由的，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指定评审地点，由评审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三）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

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四）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到场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

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

款规定处理。

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如下规定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 2 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方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2、合同签订方式：中标人与采购人在“采购云平台”系统内确认。

3、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无论是系统内签订，还是系统外签订，代理机构均不再盖章。

（二）撤销合同

1、中标结果经质疑、投诉或举报后被判定无效的，经财政部门批准，合同取消或终止。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3、合同执行过程中,如中标人被国家行政机关吊销执照、取消与中标项目相关的资质或丧失信誉,合同终止。

4、因重大变故,经财政部门同意,采购人撤销预算或终止项目,合同终止。

七、常规付款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付款方式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若相关法律法规或财政资金管理政策发生变化,则以最新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区财政局最新政策口径为准。

八、支持本国产品政策

1、若本项目(包)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含进口产品的,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若本项目(包)适用本国产品标准,在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若本项目(包)适用本国产品标准,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出具完整、准确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且符合 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达到 80%以上时,应同时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未出具《承诺函》或者承诺事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达到 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4、关于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 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的规定；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 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 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 以及《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 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沪财库〔2008〕49 号）等规章制度。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供应商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二、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作投标无效处理。

3、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供应商须知》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作投标无效处理。

三、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包括：

（1）形式与资格审查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合规性；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的有效性；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如适用）。

（2）响应性审查

投标内容、交货期、质量要求、投标有效期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缺漏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不再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比较与评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有效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经采购云平台计算其平均分，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供应商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推荐综合得分前3名的为中标候选人。

5、同分处理规则

当出现两个或以上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相同时，按如下规则进行排序：

（1）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进行排序，报价低者排名靠前；

（2）如果报价仍相同，则通过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实名投票表决确定前后名次。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 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报价分 = （评标基准价 / 经价格调整后的有效投标价）× 30

（2）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最低经价格调整后的有效投标价。

（3）经价格调整后的有效投标价：在有效投标价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本国产品支持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价格；本项目面向所有企业采购，对小微企业价格给予10%扣除优惠。

(4)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3、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的相关规定，本项目设立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具体如下：

（一）审查启动情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 的，即投

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审查程序及要求

说明与证明材料提供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

供应商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重点说明报价构成、履约能力、关键设备材料来源、人员配置及售后保障措施等。不能证明报价合理性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5%），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合理性判断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

处理决定

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2026 年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30	一、价格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价格调整后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经价格调整后的有效投标价}) \times 30$ 二、价格调整与评标基准价确定： 价格调整政策（在计算评标基准价前执行）： （1）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 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其提供

		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比例达到 80%以上的，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 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 （2）中小企业价格扣除政策： 本项目面向所有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的，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产品技术参数、质量性能等技术指标	0~10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质量性能等技术指标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招标文件标注“▲”的关键技术条款，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认证证书或制造商技术白皮书等有效证明材料。评分采用扣分法： 一般技术条款每负偏离 1 项扣 0.5 分； “▲”关键技术条款每负偏离 1 项扣 1 分； 一条技术要求中部分内容负偏离的，视为该条整

		体负偏离；扣完为止。技术指标达到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不视为偏离。
产品总体评价	0~7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主要材料说明、质量保证措施、通用性与后续可维护性说明等进行综合评价。 内容完整、证明材料充分、质量保证措施明确且产品通用性、可维护性强的，得 7 分； 内容较完整、证明材料较充分、质量保证措施较明确的，得 5 分；内容简单、证明材料一般或质量保证措施一般的，得 3 分； 内容简单、证明材料不足或质量保证措施较弱的，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设施配置方案以及平面图和效果图	0~15	综合考量供应商针对各苑点的设施配置方案，以及各苑点平面图和效果图的合理性、功能性、科学性、先进性、完整性，评估其与项目需求的契合度、实用性以及各苑点间的协调性。 设施配置方案科学合理、平面图与效果图齐全且与项目高度契合的，得 15

		分； 设施配置方案科学合理、平面图与效果图齐全，但与项目契合度一般的，得 10 分； 设施配置方案科学合理，但平面图与效果图不完整且与项目契合度一般的，得 5 分； 设施配置方案不合理、平面图与效果图不完整且与项目契合度一般的，或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
项目具体实施方案	0~12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特点编制的项目实施方案，从项目总体组织安排、施工安装进度、关键节点控制、资源配置、实施周期合理性，以及项目重难点识别与应对措施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项目组织安排完善、进度计划合理、关键节点明确、重难点分析准确且措施可实施、实施周期合理的，得 12 分； 项目组织安排较完善、进度计划基本合理，但关键节点、重难点分析或实施周期存在一定不足的，得 8

		分； 项目组织安排和进度计划基本可行，但内容较为简单、重难点分析较弱的，得 4 分； 项目组织安排不合理、进度计划缺失或重难点分析及措施明显不足的，或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 0 分。
紧急事件处理和应变方案	0~6	鉴于健身苑点新建和重建可能对周边居民生活造成影响，供应商应提交紧急事件处理和应变方案，包括现场协调、投诉处理、安全防护、突发情况处置及恢复措施等内容。 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详尽且考虑周到的，得 6 分； 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较详尽但考虑不够全面的，得 4 分； 方案基本合理，但内容有所缺失且考虑不够全面的，得 2 分； 方案缺乏合理性、内容缺失较多且考虑不全面的，或未提交方案的不得分。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0~6	鉴于健身苑点新建和重建可能对周边居民生活

		造成影响，供应商应提交紧急事件处理和应变方案，包括现场协调、投诉处理、安全防护、突发情况处置及恢复措施等内容。 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详尽且考虑周到的，得 6 分； 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较详尽但考虑不够全面的，得 4 分； 方案基本合理，但内容有所缺失且考虑不够全面的，得 2 分； 方案缺乏合理性、内容缺失较多且考虑不全面的，或未提交方案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技术培训方案	0~9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体育设施在各苑点的安装、调试与验收方案进行评分，重点考察安装组织与现场管理、施工安全与成品保护措施、设备调试流程、试运行安排、验收标准及验收资料准备等内容。 方案完整详实、安装调试流程清晰、验收标准明确、与苑点实际条件结合紧密且可操作性强的，得 9 分； 方案较完整，安装调试

		及验收安排较明确，但部分内容细化程度一般的，得 6 分； 方案内容较为简单，安装调试或验收安排不够完整、针对性较弱的，得 3 分；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明显不可行的不得分。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0~5	提供近三年（以投标截止之日起倒推）供应商自身签订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 1 分，满分 5 分。有效证明材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能够反映合同标的内容的合同关键页及签字盖章页扫描件；无法判定合同签订日期或无法体现合同内容的，不予计分。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器材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需求
1	告示牌	16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100mm×110mm×142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30×30×2.0mm； 3、告示牌版面采用不锈钢材质，板材规格不小于 800×600×0.8mm，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4、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2	二位太空漫步机	14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960mm×580mm×124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平椭 70×30×3.0mm； 3、摆杆有限位装置； 4、踏板前后两侧采取防止碰撞第三者的缓冲措施； 5、运动位采用高低位布置，满足更多使用人群； 6、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3	三位扭腰器	16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phi 1480\times 1200$ 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转动部位采用深沟球轴承+推力球轴承； 3、扭腰盘采用热镀锌板材质，壁厚不小于 4mm，表面有防滑花纹； 4、扭腰盘采用热镀锌板，增加防腐和耐磨性能，脚踏板有防滑措施。 5、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4	上肢牵引器	22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830mm×620mm×252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70\times 3.0$ mm； 3、采用塑胶把套，以增强使用时的舒适度感； 4、器材承受主要载荷的牵索经过抗拉力测试，不应有断裂，永久变形等现象； 5、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5	自重式划船器	7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300mm×990mm×107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58\times 3.0$ mm； 3、握把采用优质花纹管，一体冲压拉伸成形的坐板； 4、采用内限位结构； 5、脚踏板采用热镀锌板成型制作，增加耐腐蚀和耐磨性； 6、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6	骑马机	14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310mm×470mm×107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58\times 3.0$ mm； 3、握把采用优质花纹管，一体冲压拉伸成形的坐板，板材壁厚不小于 4.0mm； 4、采用内限位结构；

				5、脚踏板采用热镀锌板成型制作，增加耐腐蚀和耐磨性； 6、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7	二位坐蹬训练器	7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2190mm×640mm×179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70 \times 3.0$ mm； 3、蹬力器摆杆有内限位装置，脚踏部位有防滑措施，脚踏板采用热镀锌板成型制作，增加耐腐蚀和耐磨性； 4、运动位脚踏位置采用高低位布置，满足更多使用人群； 5、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8	平行天梯	1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2900mm×860mm×203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58 \times 3.0$ mm； 3、跌落高度不小于 2034mm； 4、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9	立式腰背按摩器	15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890mm×780mm×141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70mm×40mm×3.0mm； 3、按摩轮采用 PVC 材质。 4、扶手使用软性手把套，避免意外刚性碰撞，提高使用安全性； 5、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10	二位太极揉推轮	15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290mm×1170mm×140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58 \times 3.0$ mm； 3、转盘为铁盘，两转盘间的开口距离不小于 403mm； 4、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11	棋盘桌	3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780mm×1780mm×66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 mm、 $\phi 70 \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38×25×2.0mm； 3、桌面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板材厚度不小于 1.0mm，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4、座椅面板采用不小于 4.0mm 厚的钢板冲压成型，表面有防滑花纹。 5、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12	椭圆漫步机	14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300mm×590mm×164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58×40×3.0mm； 3、摆杆与立柱最小距离 61mm； 4、转轴直径不小于 $\phi 25$ mm； 5、脚踏部采用热镀锌板，增加防腐和耐磨性能。脚踏板有防滑措施； 6、器材后侧设置有物理隔离措施； 7、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13	左右侧摆器	1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040mm×890mm×109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70×40×3.0mm； 3、采用内限位结构； 4、脚踏板采用 ABS 合金材质且壁厚不小于 4mm，脚踏板左右两侧设有缓冲垫

				保护； 5、扶手使用软性手把套，避免意外刚性碰撞，提高使用安全性； 6、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14	伸展器	1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390mm×480mm×97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70 \times 3.0$ mm、 $\phi 58 \times 3.0$ mm 3、转轴直径不小于 35mm，拉把采用 $\phi 32 \times 3.0$ 优质花纹圆管； 4、跌落高度不小于 506mm。 5、脚踏板采用热镀锌板成型制作，增加耐腐蚀和耐磨性； 6、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15	单位平步机	1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140mm×620mm×158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48×48×3.0mm； 3、采用内限位结构；脚踏部采用热镀锌板，增加防腐和耐磨性能。脚踏板有防滑措施；限位主转轴直径不小于 30mm； 4、手及手指剪切、挤压和卡夹活动部件与邻近的活动部件或固定部件之间的距离不小于 80mm； 5、扶手使用软性手把套，避免意外刚性碰撞，提高使用安全性； 6、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16	健身车	4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690mm×550mm×117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58 \times 3.0$ mm； 3、脚踏板采用焊接成型后热镀锌处理，增加耐腐蚀和耐磨性； 4、脚或腿的卡夹活动部件底面与底面的间距不小于 100mm； 5、扶手使用软性手把套，避免意外刚性碰撞，提高使用安全性； 6、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17	上下肢训练器	7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420mm×640mm×124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 $\geq \phi 110 \times 3.0$ mm 热镀锌；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 $\geq \phi 58 \times 3.0$ mm； 3、主转轴直径不小于 25mm； 4、脚或腿的卡夹活动部件底面与地面的间距大于 80mm； 5、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相关标准要求。
18	拉伸训练架	11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290mm×940mm×217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 mm 热镀锌、 $\phi 40 \times 3.0$ mm 热镀锌；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40 \times 3.0$ mm； 3、横管中心间距不小于 310mm；最下方横杠距底面的高度不小于 234mm；站立使用的防滑面摩擦系数不小于 0.6； 4、产品配置有锻炼指导牌，提供多种锻炼方法； ▲5、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通用安全要求》且通过经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产品质量认证。
19	仰卧压腿组合器	1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660mm×590mm×86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40 \times 3.0$ mm 热镀锌管； 2、面板采用不小于 2.0mm 厚的钢板冲压成型； 3、压腿管规格不小于 $\phi 40 \times 3.0$ mm；

				4、器材可进行仰卧起坐锻炼和压腿训练，两种锻炼方式，满足核心力量训练与下肢柔韧性发展的双重需求。 ▲5、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通用安全要求》且通过经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产品质量认证。
20	坐立式背部按摩揉推器	1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290mm×1210mm×126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text{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50 \times 3.0\text{mm}$、4.0mm 钢板 3、按摩轮采用 PVC 材质，转轴直径不小于 $\phi 25\text{mm}$； 4、扭腰盘采用热镀锌板材质， 5、背部按摩器与太极推手于一体，可通过背部按摩器舒缓背部肌肉疲劳，又能通过太极推手锻炼上肢协调性与关节灵活性。 ▲6、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通用安全要求》且通过经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产品质量认证。
21	腰腹胸三头肌训练器	1	站	外形尺寸不小于 1670mm×550mm×600mm 1、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0 \times 3.0\text{mm}$ 热镀锌管；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40 \times 3.0\text{mm}$； 3、勾脚管采用不小于 $\phi 30 \times 3.0\text{mm}$ 热镀锌管； 4、面板采用不小于 2.0mm 厚的铁板压制成型； 5、器材设置有 2 级不同高度勾脚位，可以进行腹肌锻炼；器材还可进行俯卧撑运动； ▲6、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通用安全要求》且通过经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产品质量认证。
22	地面定制喷漆	6	平方	沥青地面喷漆改色。
23	地面硬化	52	平方	浇筑不少于 12cm 的水泥基础。
24	告示牌移位安装	1	次	现有告示牌，从原来的位置拆下来，安装到另一个指定的新位置上，并确保其能正常、安全地使用。
25	机动车警示柱	6	个	产品需要具有高辨识度提醒，警示柱可以对车流进行分隔和引导。
26	图形训练	80	平方	塑胶地面上做造型以进行综合跳跃、蹲起、俯卧撑、弓步拉伸、单脚跳、冲刺等图形训练项目。
27	EPDM 塑胶地面	1514	平方	1、EPDM 颗粒及胶水应环保无害，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 2、铺设厚度不小于 13mm 的 EPDM 塑胶面层。 ▲3、所投产品燃烧产烟毒性须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相关安全等级要求，并提供相关有效检测报告。 ▲4、所投产品有害物质释放量须满足现行国家环保标准的严格限值要求，关键有害物质不得检出，并提供相关有效检测报告。 ▲5、所投产品须具备优异的抗紫外线老化性能与色彩稳定性，经长期老化试验后，无起皮、开裂、粉化等现象，色牢度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并提供有效检测报告。

说明：

1. 性能与技术方案

本采购项目涉及的技术参数及评分因素（包括材质、工艺、检测方式、功能实现路径等），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应理解为质量性能要求。供应商可提供同等或优于要求的技术方案，以满足采购需求。涉及国家标准的，以国家现行有效版本为准。

2. 货物及认证

供应商须按采购需求清单提供所列货物，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第三方认证证书或检测报告。

3. 使用与指导

所有器材应附带科学锻炼方法和健身指导建议，以保障使用者规范、安全使用。

4. 标识与管理

每件器材须配备唯一二维码标识，用于记录安装信息，便于后续管理、维护及追踪。

5. 户外适用性与耐候性器材应专为户外环境设计，具备不低于8年的耐候性能，确保在长期日晒、雨淋及风吹环境下保持性能稳定。

6. 环保与安全

产品所用涂层材料应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其符合国家环保标准，不含对人体有害物质。

二、苑点信息

序号	健身点名称	地址	更新/新建	更新器材名称	数量	单位	件数
1	盛华景苑 1	盛华景苑 27 号	更新	椭圆漫步机	1	站	9
				上下肢训练器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椭圆漫步机	1	站	
				拉伸训练架	1	站	
				三位扭腰器	1	站	
				骑马机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183	平方米	
2	盛华景苑 2	盛华景苑 9 号	更新	骑马机	1	站	6
				上肢牵引器	1	站	
				椭圆漫步机	1	站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三位扭腰器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50	平方米	
3	盛华景苑 3	盛华景苑 3 号	更新	三位扭腰器	1	站	7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骑马机	1	站	
				椭圆漫步机	1	站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告示牌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60	平方米	
4	华泾绿苑 2	华泾绿苑西侧花园	更新	拉伸训练架	1	站	12
				棋盘桌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三位扭腰器	1	站	
				骑马机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椭圆漫步机	1	站	
				自重式划船器	1	站	
				二位坐蹬训练器	1	站	
				椭圆漫步机	1	站	
				告示牌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165	平方米	

5	旭辉朗香郡益智健身点	朗香郡中心花园	更新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2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25	平方米	
6	明丰新纪苑小区益智健身点 1	明丰小区 39 号	更新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5
				上肢牵引器	1	站	
				三位扭腰器	1	站	
				二位坐蹬训练器	1	站	
				告示牌	1	站	
7	明丰新纪苑小区益智健身点 2	明丰小区 45 号	更新	三位扭腰器	1	站	5
				椭圆漫步机	1	站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告示牌	1	站	
8	明丰新纪苑小区益智健身点 3	明丰小区 32 号	更新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6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骑马机	1	站	
				告示牌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75	平方米	
9	华发小区益智健身点 1	华发小区 180 弄 12 号	更新	拉伸训练架	1	站	11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上下肢训练器	1	站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三位扭腰器	1	站	
				二位坐蹬训练器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骑马机	1	站	
				仰卧压腿组合器	1	站	
				告示牌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221	平方米	
10	华发小区益智健身点 2	徐汇华园 58 弄 6 号	更新	三位扭腰器	1	站	5
				上肢牵引器	1	站	
				椭圆漫步机	1	站	
				骑马机	1	站	
				告示牌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23	平方米	
11	华发小区益智健身点 3	徐汇华园 58 弄 9 号	更新	二位坐蹬训练器	1	站	11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自重式划船器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椭圆漫步机	1	站	
				拉伸训练架	1	站	
				骑马机	1	站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三位扭腰器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告示牌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86	平方米	
12	馨宁公寓益智健身点 2	馨宁小区西侧花园	更新	拉伸训练架	1	站	13
				骑马机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上下肢训练器	1	站	
				二位坐蹬训练器	1	站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三位扭腰器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骑马机	1	站	
				棋盘桌	1	站	
				腰腹胸三头肌训练器	1	站	
				告示牌	1	站	
13	华建小区益智健身点 1	华建一街坊配电站旁	更新	棋盘桌	1	站	12
				上肢牵引器	1	站	
				拉伸训练架	1	站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健身车	1	站	
				自重式划船器	1	站	
				三位扭腰器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二位坐蹬训练器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告示牌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72	平	
14	华建小区益智健身点 2	华建二街坊配电站旁	更新	拉伸训练架	1	站	10
				三位扭腰器	1	站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椭圆漫步机	1	站	
				上下肢训练器	1	站	
				骑马机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告示牌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163	平方米	
15	华泾五村小区 益智健身点 1	华泾五村 88 号（业委会 门口）	更新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10
				三位扭腰器	1	站	
				自重式划船器	1	站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拉伸训练架	1	站	
				健身车	1	站	
				伸展器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告示牌	1	站	
16	华泾五村小区 益智健身点 2	华泾五村 36 号 （居委会门 口）	更新	二位坐蹬训练器	1	站	7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左右侧摆器	1	站	
				单位平步机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坐立式背部按摩揉推器	1	站	
17	华泾四村小区 益智健身点	华泾四村 华泾路 880 弄 38 号	更新	告示牌	1	站	16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健身车	1	站	
				拉伸训练架	1	站	
				椭圆漫步机	1	站	
				健身车	1	站	
				三位扭腰器	1	站	
				骑马机	1	站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三位扭腰器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上下肢训练器	1	站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自重式划船器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告示牌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165	平方米	
18	名苑小区益智 健身点	名苑西小区 花园	更新	拉伸训练架	1	站	6
				骑马机	1	站	
				自重式划船器	1	站	
				椭圆漫步机	1	站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地面定制喷漆	6	平方米	
				告示牌移位安装	1	站	
19	光华绿苑小区 益智健身点	光华绿苑中 心花园	更新	上下肢训练器	1	站	14
				二位太空漫步机	1	站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拉伸训练架	1	站	
				平行天梯	1	站	
				三位扭腰器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骑马机	1	站	
				自重式划船器	1	站	
				椭圆漫步机	1	站	
				二位太极揉推轮	1	站	
				上肢牵引器	1	站	
				告示牌	1	站	
				图形训练	80	平方米	
				EPDM 塑胶地面	174	平方米	
20	漓江山水花园 3 期健身点	漓江山水花 园 3 期 5 号 楼旁	新建	椭圆漫步机	1	站	5
				上肢牵引器	1	站	
				上下肢训练器	1	站	
				立式腰背按摩器	1	站	
				告示牌	1	站	
				EPDM 塑胶地面	52	平方米	
				地面硬化	52	平方米	
				机动车警示柱	6	个	

三、其他说明：

（一）采购内容

本项目采购内容为华泾镇 2026 年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项目所需室外健身器材、告示牌、地面硬化、塑胶铺设等内容。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技术参数、苑点信息及相关要求完成现场实地情况进行方案设计，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培训、验收、质保及配套服务。

（二）质保期：

1、器材保修：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产品正常使用安全寿命为八年，正常使用安全寿命期内，因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免

费上门服务，免费提供更换配件）。

2、塑胶面层：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产品正常使用安全寿命为捌年，保修期为五年，因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超出五年范围维修，需收取上门服务费与支付修补材料费用。

特别要求：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各苑点分散实施、场地条件差异、既有设施拆除清运、居民沟通协调、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和安全防护等因素，结合苑点面积、位置及现场条件统筹施工组织。具体项目内容、工作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三）交付期：

自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承担。

2、中标单位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单位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单位负责，中标单位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6、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单位负责。

7、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有效经销渠道证明（经销协议、供货协议均可），保证产品原厂正品，提供原厂标准质保服务，不要求针对本项目单独出具专项授权函。

（五）安装、调试与验收

1、中标单位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

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中标单位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单位承担。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供应商信息-联合体]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6 年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项目采购采购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同意遵照以下约定履行本合同。

1.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金额及合同价

1.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货物的名称、型号规格、配置、功能、制造商、产地、单价、数量等信息应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

1.2 双方约定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2. 交货地点、时间和交货状态

2.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由甲方联系人通知乙方。

2.2 交货时间：~~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2.3 交货状态：乙方应完成现场设计、产品供应、安装、调试、验收及移交培训工作。

2.4 进场方式：甲方有权根据现场进度要求乙方一次性供货、安装或分批次进行供货、安装，由此产生的任何额外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因甲方调整供货或安装节奏所产生的额外成本，甲乙双方应协商分担，费用分配原则按合同附件中约定执行。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采购文件中甲乙双方约定的标准确定，同时需满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最高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3.3 为保证后期正式运营期间的正常使用，货物安装结束后乙方须做好成品保护工作，保证至整个项目施工完成并正式投入使用时货物的功能始终完好并符合质量要求，否则，乙方应无条件修缮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和由此造成的甲方及终端使用方的损失。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在此期间产生的货物损坏由乙方承担。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6. 验收

6.1 验收组织责任：甲方应负责组织本合同项下相关资产的验收工作，乙方应全程参与并配合。

6.2 甲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安装完成后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同时，乙方还需通过工程施工总包的验收。

6.3 验收材料提交：甲方完成现场验收后，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向甲方提交完整的验收材料。验收材料应至少包括：资产清单、验收报告（需负责人签字确认）、相关供应商技术文档、合格证明文件等。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的预付款。

（2）待项目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的尾款。

备注：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报价。合同履行过程中，按经采购人确认的实际完成数量据实结算；最终结算总价不得超过签约合同价或审定价格。

（3）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全称：

纳税人识别号：

（4）乙方接收甲方付款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全称：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地址：

联系电话：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1 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货物质量或标准的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货物采购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3 由于乙方货物质量或延误送货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4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货物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货物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3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4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货物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5 乙方保证在货物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如乙方对甲方主张的产品质量缺陷不服，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优先采取修复或更换缺陷货物的措施；仅当修复或更换无法满足要求时，甲方可要求退货或价格折扣。在检验期和/或质量保证期（如两者同时存在且期限不一致的，以较长期间区间为准）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主张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甲方主张的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不足金额。

10.4 本合同项下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直接或间接损失、甲方支付的罚金、赔偿金、违约金、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货物。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货物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货物。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货物，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货物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

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 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 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 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 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 则在仲裁期间, 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 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联合体]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2026 年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项目

项目编号: 310104103260506108028-04350871

投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附件 1：投标声明书

投 标 声 明 书

致：上海市徐汇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2026年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项目）（编号为 310104103260506108028-04350871）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 6、我方参与本项目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固定电话：_____ 联系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投 标 报 价 一 览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2026 年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项目包 1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 3：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 /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核价 (元)		备注 (如注明是否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金额	其他产品及服务金额	
1									
2									
3									
...									
含税投标总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注：

1. 本表应按本项目采购需求、技术参数及苑点实施内容逐项编制。
2. 单价和合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检测费、培训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3. 投标报价应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应在备注栏注明“符合”，并计入“符合本国产品标准产品金额”栏；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计入“其他产品及服务金额”栏。
4. 含税投标总价应与本表合计列金额一致，并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保持一致。

供应商名称 (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签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_6]：

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____ 职务：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____ 职务：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 日 期：____

附件 5：资格条件要求响应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资格条件要求）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 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及页码	备注
法定基本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 2、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信用证明材料	1、近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近三年内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	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实质性要求）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 标 检 查 项 （ 响 应 内 容 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 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及页码	备注
投标报价	1、不得进行选择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 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3、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或项目最高限价；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和必要证明材料的，投标人未提供或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交付期	自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现场实地方案设计、供货、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质保期	1、器材保修：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产品正常使用安全寿命为八年，正常使用安全寿命期内，因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免费上门服务，免费提供更换配件）。 2、塑胶面层：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产品正常使用安全寿命为八年，保修期为五年，因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超出五年范围维修，需收取上门服务费与支付修补材料费用。			
投标有效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不少于 90 天。			
合同履行期限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设计、供货、安装、调试及相关服务期限要求。			
“★”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书中标有“★”的要求。			
合同转让与分包	不允许合同转让与分包。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市徐汇区华泾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2026 年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

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告示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二位太空漫步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三位扭腰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上肢牵引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自重式划船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骑马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二位坐蹬训练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平行天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立式腰背按摩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二位太极揉推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企业)；

11. 棋盘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椭圆漫步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左右侧摆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 伸展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 单位平步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 健身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 上下肢训练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 拉伸训练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 仰卧压腿组合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0. 坐立式背部按摩揉推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1. 腰腹胸三头肌训练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2. 机动车警示柱,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
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 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 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

为同一人, 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 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 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 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以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为准。

注: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附件 9：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 1，生产厂为 （厂名） 2，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 1）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 （厂名），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1:

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的声明

我方（供应商名称）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2：投标人情况介绍

（一）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 7、从业人数：

（三）其他情况：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3：投标方案例业绩实施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 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或中标通知 书	
备注	须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14：项目投入人员一览表

（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附表说明项目负责人、安装调试人员、售后服务人员等情况）

项目组成员姓名	年龄	在项目组中的岗位	学历和毕业时间	职称及职业资格	进入本单位时间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_____

单位全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5：▲号条款索引表

序号	设备/需求	条款内容	是否 响应	证明材料 在投标文件 中页数

注：供应商须针对项目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中标注“▲”的条款逐条响应，未在此表中列明的，视为未响应相应关键技术要求。▲条款须提供检测报告、认证证书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附件 16：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规格	正偏离/ 负偏离 / 无偏离	说明

承诺：本单位将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材料，且承诺所提供的所有材料真实、有效。

如有虚假本单位将承担对招标文件响应不全、投标无效的责任及其它一切法律风险。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_____

单位全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产品技术参数、质量性能等技术指标响应材料；（格式自拟）

产品总体评价材料；（格式自拟）

设施配置方案以及平面图和效果图；（格式自拟）

项目具体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环保与可持续性措施；（格式自拟）

紧急事件处理和应变方案；（格式自拟）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售后服务及技术培训方案；（格式自拟）